

I217.2
25
111

王朔文集

主编 孙波 杜建业

純
情
卷

华艺出版社

W
W (京) 新登字 124 号

王朔文集 纯情卷

作者：王 朔
出版：华艺出版社（北京朝内南
小街前拐棒胡同一号）
印刷：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印刷厂
发行：华艺出版社总发行
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经销

开 本：850×1168 1/32
字 数：392 千字
印 张：15.625
版 次：1992 年 7 月第一版
印 次：1992 年 7 月第一次印刷
印 数：00001—15000

书 号：ISBN7—80039—615—0/I·268
定 价：10.20

编者的话

《王朔文集》还未问世，京城内外已经沸沸扬扬。象以往评论王朔作品一样，褒与贬、骂与捧、臧与否，众说纷纭。

有的大喜过望：“王朔立异标新，雄居新生代京味小说家头把交椅，理应占当代文学史一席之地；”

有的大为赞叹：“中国文坛享此殊荣者当属王朔；”

有的大惑不解：“王朔小说是痞味加俗气，不登纯文学大雅之堂，怎能享受这等荣耀？”

有的大加嘲讽：“王朔崇尚消费人生，作品玩世不恭，无助于社会风气的净化。”

如此等等，莫衷一是。

做为《王朔文集》的出版者，我们的初衷不是要对种种评论做出裁断，只是希望对一些令人品味的现象引发思索：

八年前，王朔以《空中小姐》一炮打红后，八八年又推出《浮出海面》等四部发轫之作，先后搬上银幕，热热闹闹地营造了一个“王朔年”；以后几年中，《我是你爸爸》等三部长篇，《过把瘾就死》等几十部中短篇，令文坛许多新枪老笔大为瞠目；《渴望》、《编辑部故事》等电视剧更使王朔的名字深入寻常百姓中。文坛的规律多是“各领风骚三五年”，为什么“王朔热”连续八年，不仅热度不减，发展至今，却持续升温，大有独占鳌头，称雄图书、影像市场的勃勃气势？

为什么王朔的书舞文弄墨者要读，引车卖浆人爱看？儒雅之士津津乐道，平俗之辈侃侃谈诵？

为什么在难以引发轰动效应的当今文坛，王朔的作品却异乎寻常地牵动众多读者的兴致，以致在“文学圈内、准文学圈内甚至根本与文学不沾边的圈子里引起一阵阵骚动？”

为什么王朔的人品和文风反差强烈？他为人忠厚沉静，文章却洒脱不羁？

王朔热的升起是因为他的京味、他的调侃、他的机智、他的幽默或者是他的俗气、他的痞味、他的油滑、他的玩闹？是因为他介乎于“深沉博大和浅薄不文之间”？

如此等等，是许多敏感的文学评论家、热心的

作家、好奇的读者，一直在苦苦思索的问题，难解这近年来不断困扰文学评论界的奇特的“王朔现象”。

我们出版《王朔文集》，正是为展示王朔作品的全貌，推动当前有益的文学争鸣勃发、深入。同时，也想为改革开放大好形势下中国文坛的繁荣昌盛、百花争妍做一份奉献。

一九九二年六月二十八日

目 录

- 空中小姐····· (1)
- 永失我爱····· (56)
- 一半是火焰,一半是海水··· (107)
- 浮出海面····· (196)
- 过把瘾就死····· (294)
- 动物凶猛····· (406)

空中小姐

我认识王眉的时候，她十三岁，我二十岁。那时，我正在海军服役，是一条扫雷舰上的三七炮手。她呢，是个来姥姥家度暑假的初中学生。那年夏初，我们载着海军指挥学校的学员沿漫长海岸线进行了一次远航。到达北方那个著名良港兼避暑胜地，在港外和一条从南方驶来满载度假者的白色客轮并行了一段时间。进港时，我舰超越了客轮，很接近地擦舷而过。兴奋的旅游者们纷纷从客舱出来，挤满边舷，向我们挥手呼喊，我们也向他们挥手致意。我站在舵房外面用望远镜细看那些无忧无虑、神情愉快的男男女女。一个穿猩红色连衣裙的女孩醒目地出现在我的视野。

她最热情洋溢，又笑又跳又叫又招手，久久吸引住我的视线，直到客轮远远抛在后面。

这个女孩子给我留下的印象是这样鲜明，以致第二天她寻寻觅觅出现在码头，我一眼便认出了她。我当时正背着手枪站武装更。她一边沿靠着一排排军舰的码头走来，一边驻足入迷地仰视在桅尖飞翔的海鸥。当她开始细细打量我们舰，并由于看到白色的舷号而高兴地叫起来时——她看见了我。

“叔叔，昨天我看见过这条军舰。”女孩歪着头骄傲地说。

“我知道。”我向她微笑。

“你怎么知道？”

“我也看见了你，在望远镜里。”

女孩兴奋得眼睛闪着异彩，满脸红晕。她向我透露了她的心头秘密：她做梦都想当一名解放军战士。

“为什么呢？”

“戴上红领章红帽徽多好看呀。”

女孩纯朴的理想深深感动了我。那个夏天真是美好的日子。女孩天天来码头上玩，船长破例批准她上舰。水兵都欢迎她，领她参观我们引为自豪的军舰，我让她坐进我的三七炮位里，给她扣上我那沉重的钢盔，告诉她，炮管子虽然不粗，但连续发射起来，火力相当猛烈。我们海军几次著名的海战，都是以三七炮为主力干的，出过很多英雄炮手。

“那，叔叔，要是你碰上敌人，你也会成战斗英雄啦？”

“那自然。”

女孩和我的逻辑是简单的，十分有理的。

一天傍晚，女孩在我们舰吃过饭，回家经过堤上公路。忽然海风大作，波涛汹涌，呼啸的海浪跃过防波堤，漫上了公路。一时，沿堤公路数百米水流如注，泛着泡沫。这在海港是常见的，女

孩却被凶暴的波浪吓坏了，不敢蹒水而行。我们在船上远远看到她孤单单、战兢兢的身影，舰长对我说：“嗨，你去帮帮她。”我跑到堤上，一边冲入水里，一边大声喊：“紧跟我！”女孩笑逐颜开，摹仿着我无畏的姿势，勇敢地踩进水中。我们在水势汹涌的公路上兴高采烈地迅跑着。当踏上干燥的路面时，女孩象对待神人般崇拜地看着我。我那时的确也有些气度不凡：蓝白色的披肩整个被风兜起，衬着堪称英武的脸，海鸥围绕着我上下飞旋。恐怕那形象真有点叫人终生难忘呢……

后来，暑假结束了，女孩哽咽着回了南方。不久寄来充满孩子式怀念的信。我给她回了信，鼓励她好好学习，做好准备，将来加入到我们的行列中来。我们的通信曾经给了她很大的快乐。她告诉我，因为有个水兵叔叔给她写信，她在班级里还很受羡慕哩。

五年过去了，我们没再见面。那五年里，我们没日没夜地在海洋中游弋、巡逻、护航。有一年，我们曾驶近她所住的那座城市，差一点见上面。风云突变，对越自卫反击战爆发，我们奉命改变航向，加入一支在海上紧急编组的特混舰队，开往北部湾，以威遏越南的舰队。那也是我八年动荡的海上生活行将结束时闪耀出的最后一道光辉。我本来期待建立功勋，可是，我们没捞到仗打。回到基地，我们舰进了坞。不久，一批受过充分现代化训练的海校毕业生接替了那些从水兵爬上来的、年岁偏大的军官们的职务。我们这些老兵也被一批批更年轻、更有文化的新兵取代。我复员了。

回到北京家里，脱下紧身束腰的军装，换上松弛的老百姓衣服，我几乎手足无措了。走到街上，看到日新月异的城市建设，愈发熙攘的车辆人群，我感到一种生活正在迅速向前冲去的头晕目眩。我去看了几个同学，他们有的正在念大学，有的已成为工作

单位的骨干，曾经和我要好过的一个女同学已成了别人的妻子。换句话说，他们都有着自已正确的生活轨道，并都在努力地向前，坚定不移而且乐观。当年，我们是作为最优秀的青年被送入部队的，如今却成了生活的迟到者，二十五岁重又象个十七八岁的中学生，费力地迈向社会的大门。在部队学到的知识、技能，积蓄的经验，一时派不上用场。我到“安置办公室”看了看国家提供的工作：工厂熟练工人，商店营业员，公共汽车售票员。我们这些各兵种下来的水兵、炮兵、坦克兵、通信兵和步兵都在新职业面前感到无所适从。一些人实在难以适应自己突变的身份，便去招募武装警察的报名处领了登记表。我的几个战友也干了武警，他们劝我也去，我没答应。干不动了怎么办？难道再重新开始吗？我要选择好一个终身职业，不再更换。我这人很难适应新的环境，一向很难。我过于倾注第一个占据我心灵的事业，一旦失去，简直就如同一只折了翅膀的鸟儿，从高处、从自由自在的境地坠下来。

我很傍徨，很茫然，没人可以商量。父母很关心我，我却不能象小时候那样依偎着向他们倾诉，靠他们撑腰。他们没变，是我不愿意。我虽然外貌没大变，可八年的风吹浪打，已经使我有了一副男子汉的硬心肠，得是个自己料理自己的男子汉。我实在受不了吃吃睡睡的闲居日子，就用复员时部队给的一笔钱去各地周游。我到处登山临水，不停地往南走。到了最南方的大都市，已是疲惫不堪，囊中羞涩，尝够了孤独的滋味。

王眉就在这个城市的锦云民用机场。她最后一封信告诉我，她高中毕业，当了空中小姐。

我没认出她，她一直走到我身边我也没认出来。

我在候机室往乘务队打电话，她的同事告诉我，她飞去北京，下午三点回来。并问我是她爸爸还是她姐夫，我说都不是。放下电话，我在二楼捡了个视界开阔的座位，一边吸烟，一边看楼下候机室形形色色的人群和玻璃墙外面停机坪上滑动、起降的飞机；看那些银光闪闪的飞机，象一柄柄有力的投枪，直刺蔚蓝色的、一碧如洗的天空。候机楼高大敞亮，窗外阳光灿烂。当一位体态轻盈的空中小姐穿过川流的人群，带着晴朗的高空气息向我走来时，尽管我定睛凝视，除了只看到道道阳光在她美丽的脸上流溢；看到她通体耀眼的天蓝色制服——我几乎什么也没看到。

“你不认识我了？”

“我真的不认识了，但我知道是你。”

“那么我是变丑，还是变美了？”

“别逼着我夸你。”

她在我身旁坐下。我依然凝视着她，她也紧盯着我。

“我没能象你希望我的那样，当海军。”

“没什么。”我说，“你瞧，我自己也不是了。”

“真的，我远远一眼就认出你的脸，可我还是犹豫了一下。我怎么也想象不出你不穿水兵服是什么样？是这个样！”

“我也想象不出，所以常照镜子。”

“走吧。”

063575

“干吗?”

“我给你安顿个地方，然后……去找你。”

“好好聊聊?”

“嗯，这地方太吵，太显眼。”

“你是说找个没人的地方，安静的地方?”

“嗯。”

我们双双站起身，我仍不住地端详她。

“干吗老看我?”

“我在想，有没有搞错。”

真的，真叫人难以置信，她长大了，而我也没长老。

王眉把我领到招待所，给我吃，给我喝，还洗了个舒畅的热水澡。晚餐我吃掉一大盘子烧肉芥蓝菜，然后把香蕉直塞到嗓子眼那儿才罢手。我感到自己象个少爷。

“跟你说，我真想吃成个大胖子。”

饭后说是好好聊聊，实际上是名副其实的胡扯。王眉带了她的一个名叫张欣的女伴，光笑不说话，频频偷偷瞧我。她们俩勾肩搭背坐在我对面，不时互相会意一笑。我搞不清王眉什么动机，掩人耳目还是不忍抛下好朋友一个人在宿舍？或者……

她问起我们舰其他人的情况，真真扫了我的兴。我告诉她，都复员了。我不想谈过去，穷途末路的人才对过去眷恋不已。可不谈过去，就没的说。她们告辞，美其名曰让我早点休息。我一怒之下决定，明天回家。不料王眉又一个人转回来，告诉我一句话，当着张欣的面没好意思说。

“我那年到你们舰玩的时候，有个最大愿望你猜是什么?”

“变成男孩。”

“还当我的女孩，但要长得和你一样大。”

“这办不到。”我笑着说，“你长我也长。”

“不对，你长不了个儿啦。”

我改主意了，住下去！

三

我始终捞不到机会和王眉个别谈一会儿。白天她飞往祖国各地，把那些大腹便便的外国佬和神态庄重的同胞们运来运去。晚上，她花插着往这儿带人，有时一两个，有时三五个。我曾问过她，是不是这一路上治安情况欠佳，需要人作伴？她说不是。那我就懂了。她的同事都是很可爱的女孩，我愿意认识她们，可是，难道她不知道我迫切希望的是和她个别谈谈吗？也可能是成心装糊涂。她看来是有点内疚，每次来都带很多各地的时鲜水果：海南的菠萝蜜，成都的桔子，新疆的哈密瓜，大连的苹果。吃归吃，我照旧心怀不满，难道事情颠倒了个儿，我成了小孩？我在无人陪伴的情况下，象野地孤魂一样在这个急速繁荣的城市乱逛。有一次乘车转了向，差点到了郊区的海军码头，我抹头就慌慌张张往回跑。我不愿再看到那些漆着蓝颜色的军舰，我会象个二傻子，穿着老百姓衣服瞪着眼睛瞧起来没完，让那些刚穿上军装的小年轻儿笑话。

台风出其不意地登了陆，拔树倒屋，机场禁航。王眉来了，我精神为之一振——她是一个人。穿着果绿色连衣裙，干净、凉爽。可她跟我说的都是什么鬼话哟，整整讲了一天英语故事。什么格

林先生和格林太太不说话。格林先生用纸条告诉格林太太早晨六点叫他，而他醒来已是八点，格林太太把“嗨，起床”也写在了纸上。罗伯特先生有一花园玫瑰。当一个小淘气要用一先令一大把卖给他玫瑰时，他不肯买，说他有的是。小淘气说：“不，你没有，你的玫瑰都在我手上。”……我抗议说我根本听不懂洋文，王眉说她用汉语复述，结果把说这种废话的时间又延长了一倍。我只好反过来给她讲几个水兵中流传的粗俗故事，自己也觉着说得没精打采。

“你别生我的气。”王眉说，“我心里矛盾着呢。”

她告诉我，我才明白，原来她在“浏览”我。她不在乎家里有什么看法，就是怕朋友们有所非议，偏偏她的好朋友们意见又不一致，可以说壁垒分明哩。那天张欣从我这儿走后和她有一段对话：

“我很满意。”

“你很满意？”王眉大吃一惊。

“我是说，我作为你的朋友很满意。”

而另一个和我聊得很热闹的刘为为却一口咬定：

“他将来会甩了你。”

我不知道她凭什么如此断言。我好象也没对她流露什么，只是当我说起我当武警容易些，她问我是否会武，我随口说了句会“六”。

王眉走后，我蓦地觉得自己不象话。我又不是怡红公子那号情种，连自家表妹都敢玩命地追，居然还演成佳话，简直是对我国婚姻法有关条款的嘲弄。从明天起，我还是恢复本来面目，做个受人尊重、稍带崇拜的大哥哥吧（叔叔是无论如何做不成喽）。

第二天，持续大雷雨。王眉又来了，又是一个人，鬓上沾着雨珠，笔直的小腿湿漉漉。我端着的那副正人君子样儿一下瓦解。

时光不会倒流，我们的关系也不会倒退。而且，天哪！我应该看出来，什么也阻止不了它迅猛发展。

“我跟你讲，你甭暗示意会。你要不明明白白说出来，白纸黑字写出来，我决不动心。”

后来，这事还是成了悬案。我一提这事，阿眉便大度地说：“就算我追你还不成。”言下其实是我追的她，还觉悟很低，愣不承认。我往往只好嘟哝着说：“反正我当时就是被糖弹打中的感觉。”总而言之，那一下子间的事情是说不清了，没什么道理可讲。

“你知道我现在最大的愿望是什么？”

“什么？”

“临死前，最后一眼看到的是你。”

“小傻瓜，那时我早老了，老得不成样子。那时，也许你想看的是孩子。”

“不会的不会的。”

四

叫我深深感动的不是什么炽热呀、忠贞呀，救苦救难之类的品德和行为，而是她对我的那种深深依恋，孩子式的既纯真又深厚的依恋。每次见面她都翻来覆去问我一句话：

“你理想中，想找的女孩是什么人？”

一开始，我跟她开玩笑：“至少结过一次婚。高大、坚毅，有济世之才，富甲一方。”

后来发觉这个玩笑开不得，就说：“我理想中的人就是你这样

的女孩，就是你。”

她还总要我说，第一眼我就看上了她。那可没有，我不能昧着良心，那时她还是孩子，我成什么人啦。她坚持要我说，我只得说：

“我第一眼就看上了你。你刚生下来，我不在场，在场也会一眼看上你的。”

每天晚上她回乘务队的时候，总是低垂着头，拉着我的手，不言不语地慢慢走，那副凄凉劲儿别提了。我真受不了，总对她说：“你别这样好不好，别这副生离死别的样子好不好，明天你不是还要来？”

明天来了，分手的时候又是那副神情。

我心里直打鼓，将来万一我不小心委屈了她，她还不得死给我看。我对自己说：干的好事，这就是和小朋友好的后果。

有一天晚上，她没来。我不停地往乘务队打电话，五分钟一个。最后，张欣和刘为为骑着单车来了，告诉我，飞机故障，阿眉今晚耽搁在桂林回不来了。

我很吃惊，我居然辗转反侧睡不着。不见她一面，我连觉也睡不成，她又不是镇静药，怎么会有这种效果？我对自己入迷的劲头很厌恶。我知道招待所有一架直拨长途电话，就去给北京我的一个战友关义打电话。他是个刑事警察。我把电话打到他局里。

“老关，我陷进去了。”

“天哪！是什么犯罪组织？”

“换换脑子。是情网。”

“谁布的？”他顿时兴致高起来。

“还记得那年到过咱们舰的那个女孩吗？就是她。她长大了，我和她搞上了。我是说谈上了。”

“你现在不在北京。”他刚明白过来。

“你知道我当年是光明正大，一片公心。”

“现在不好说喽。”

“你他妈的少费话。”我骂他。

“你是不是因为革命友谊蜕化成儿女私情，有点转不过弯来？”到底是老朋友，一箭中的，“告诉你，这是合理的结果，没人说你。你是老百姓，这是生活的重要内容之一。是正当的，无罪的。连我也在勾搭女同事呢。”

“得啦，你回去审你的犯人去吧。”

“喂喂，”他叫住我，“你妈妈给我打过好几次电话，问你的下落。你总不能长在她身上。”

他说得对，我不能长在别人身上。正确的方式该回去工作、挣钱，然后等阿眉够岁数娶过来。他说得对，我是老百姓，干吗不当个快快活活的老百姓呐？这才是我的本来面目。我刚生下来的时候，也不是个光屁股水兵。

还有一个问题，我放心不下。阿眉请我在该市那家有名的冰室吃冷食时，我问她：

“经常有乘客试图勾搭你们吗？”

“无故搭讪的，大有人在。”

“过于无理的怎么办？让打吗？”

“不让，回避。”

“渴着他臊着他也不行吗？”

“都不行，还要格外多送清凉饮料。”

“小姐的身份，丫环的命。”

“就是。”

“还喜欢干这行吗？”

“喜欢。”停了一下，她说，“别担心我，我不会的。”